

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 资格预审公告

标段编号：E6107003541kqfqkfjy5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已由汉中市南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 2312-610721-04-01-443226 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陕西地矿汉中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自筹资金 100.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愿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汉中市中央创新区（南郑区梁山镇）；

2.2 工程规模：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为（1#、8#），其中 1#为办公楼（玉石展厅）建筑面积 2515.09 m²，8#为辅助用房建筑面积为 225.45 m²；

2.3 项目投资总额：147000000.00 元，（其中本次招标工程估算价 9000000.00 元）；

2.4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2.5 标段划分：标段 1：标段名称：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标段编号：E6107003541kqfqkfjy5001；标段类型：施工；

2.6 招标范围：标段 1：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从土方开挖开始到竣工验收交付的全部施工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7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标段名称：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及以上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标段名称：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本次资格预审 不

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3.3 各申请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4 1. 申请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备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2. 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 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建安 B 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4. 申请人基本信息要求：申请人资质基本信息及项目经理执业基本信息应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http://js.shaanxi.gov.cn/>）”可查询；5. 申请人不得在项目所在地各级建设诚信平台被列为投标受限制的行为人；6. 申请人不得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申请人不得列入“信用中国”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申请人不得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资格预审方式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

5. 资审文件的获取

5.1 请于 2025-05-16-00:00 起至 2025-05-22-00:00 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www.sxggzyjy.cn）下载资审文件。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标段名称：汉中玉文创产业园（一期）一批次施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5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www.sxggzyjy.cn）。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方式：网上递交。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采购与招标网》《汉中市南郑区人民政府信息网》等媒介上发布。

8. 其他

8.1 申请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如因申请人自身原因逾期未下载资格预审文件，导致无法上传电子化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后果自负。

8.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可同时参加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但其中只能有一方符合资格条件、且评审得分最高的申请人参加投标。

8.3 招标人的任何不具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者为招标工程的前期准备或者监理工作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不得参加该工程施工招标的投标。

8.4 本项目为网上资格审查，各申请人应及时下载相关信息，并按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SXYS 格式)，未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文件(SXYS 格式)的，其资格预审申请无效。

8.5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9 家)。

8.6 本项目联系方式同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9.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汉中市南郑区建设工程服务和质量监督中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陕西地矿汉中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梁山工业园区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社区A座A区501室
联系人：车虎	联系人：牛犇、苑帆、王申午、张波
电话：0916-3799095	电话：029-88228899-637
邮编：	邮编：71006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紫薇支行
账号：	账号：102016812219